

**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生醫園區分院**  
**甄選 生醫分院行政人員 簡則**

|        |  |   |
|--------|--|---|
| 單位     | 安全衛生室  |   |
| 職稱     | 副管理師   |   |
| 名額     | 1名   |   |
| 工作內容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建立、修定及執行相關安全衛生政策、計畫、程序書及標準</li> <li>2. 制定及修改本院災害管理計畫及緊急應變程序</li> <li>3. 規劃、督導外包承攬作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(如：墜落、飛落災害防止、高架作業及動火用火管理、鍋爐及高壓容器危害、危險機械設備危害等)</li> <li>4. 規劃、執行本院員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及活動等</li> <li>5. 規劃督導本院危險性機械設備管理事項</li> <li>6. 規劃、督導危害性化學品管理執行事項(包含危害性化學品標示、評估級分級管理、優先管理化學品運作及申報及管理、有機溶劑及特定化學物質危害預防、實施作業環境監測)</li> <li>7. 執行院區危害辨識、風險評估、災害調查及改善事項管理</li> <li>8. 規劃、辦理安全衛生自主化管理業務之督導稽核及管理績效評估</li> <li>9. 執行本院場所聯合巡檢及勞動檢查之業務</li> <li>10. 辦理主管交辦事項及配合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法法規規定辦理事項</li> </ol> |   |
| 甄選資格   | 性別   | 不拘  |
|        | 資歷   | (一) 大學以上畢業<br>(二) 諳電腦文書處理(Microsoft office) |
| 應徵證件   | 個人   |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學歷   | 大學以上畢業證書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證照   | 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乙級技術士證照尤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| 其他   | 工作證明或有相關工作經驗或證照尤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報名注意事項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報名日期：自公告起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5 時止（逾期、資料登載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，恕不予受理）。</li> <li>2. 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報名，請檢附「臺大醫院各類人員甄選登記表及學經歷、證照查核授權書(請自行至本院徵才資訊網頁下載，並以 A4 格式列印成單面 1 張)」及上開應徵證件影本各 1 份，並於期限內寄(送)達本院安全衛生室(以郵戳為憑)。</li> <li>3. 報名地點：通訊報名者請以掛號郵寄至「302 新竹縣竹北市生醫路一段二號安全衛生室收」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單位、職稱及聯絡電話（請自行下載信封封面）。</li> </ol>  |   |
| 甄試日期   | 符合初選資格者將另行通知時間、地點。   |   |
| 附註    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報名人員所檢附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試及筆試，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件；複選成績如達錄取標準，仍須經本院體檢合格後方可進用。</li> <li>2. 本職缺如經甄選，未有適當人選，得從缺，另行公告甄選，並視結果得列候補人員 2 名，如未經通知遞補，則自動喪失錄取資格。</li> <li>3. 報名人員所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不得應考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</li> <li>4. 本職務不具有公務人員身分，相關權利義務於契約書約定。</li> <li>5. 本院得視業務需要增額錄取。</li> </ol>  |   |